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Dongzheng Automotive Finance Co., Ltd.*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8)

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i)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集團**」)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要約；(ii)上汽集團與本公司於2022年9月15日聯合刊發有關要約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iii)上汽集團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6日有關要約截止之聯合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7日有關暫停買賣H股之公告；(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授出及延長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公眾持股量豁免**」)；(v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及(v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6日、2023年4月6日、2023年7月6日及2023年10月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進展及本公司業務營運最新情況(「**季度更新公告**」)。除另有界定者或上下文另有要求外，所用詞彙與季度更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最新情況

為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積極採取行動恢復最少25%的H股由公眾股東持有。誠如季度更新公告所述，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本公司現擬通過向投資

者發行額外H股(「**建議發行**」)恢復其公眾持股量。本公司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

- (i) 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仍在編製就建議發行獲得批准過程中相關監管機構要求的額外資料；及
- (ii) 本公司已物色若干潛在投資者(包括於本季度所物色的一名新潛在投資者)，並與彼等就建議發行的擬議條款進行初步討論。本公司將繼續與該等投資者進行討論，並就建議發行聯繫其他潛在投資者。

業務營運最新情況

本公司是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許可並受其監管的汽車金融公司，主要業務涵蓋汽車貸款業務，於中國為終端客戶、大客戶及公司客戶購買汽車提供貸款、直租產品及其他金融服務。自2022年10月7日暫停買賣H股以來，本公司整體業務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正常。

本公司將於適時就其業務營運及復牌狀況另行刊發公告，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最新情況。

本公司股權變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接獲上汽集團控股股東上海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汽車工業集團**」)通知，於2023年12月28日，汽車工業集團已與本公司股東東風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東風**」)訂立關於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無償劃轉協議。據此，東風已同意按零代價將其全部80,000,000股內資股劃轉給汽車工業集團(「**無償劃轉**」)。無償劃轉的完成尚待(其中包括)獲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後，方可作實。無償劃轉完成後，東風將不再擁有本公司

任何股份權益，及汽車工業集團將直接擁有80,000,000股內資股權益，並透過上汽集團間接擁有1,520,000,000股本公司非上市外資股及392,248,601股H股權益，分別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的100%、100%及72.69%，及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74%、71.04%及18.33%。無償劃轉完成後，汽車工業集團合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3.11%。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的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H股已暫停買賣，自2022年10月7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H股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吳崢

上海，2024年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許鶯女士；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吳崢先生；非執行董事周祺博士及林葳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梁艷君女士及覃正先生。

* 僅供識別